



台北市召會週訊

發行：台北市召會 地址：台北市信義路四段四六〇號5樓 代表號：(02)8788-1313 專線：(02)2757-5711
傳真：(02)2757-5750 網址：<http://www.churchintaipei.org/> 電子信箱：churchnews@churchintaipei.org

2015 · 5 · 24

二〇一五年春季國際長老及負責弟兄訓練信息

為著神的建造之 祭司職分的恢復（四）

點燈與燒香

在神的聖所裏點燈是盡祭司的職任，祭司的事奉（出二七20~21）。『點燈』，希伯來原文的意思是，『使燈光上升』，使燈興起。帳幕作為會幕，就是神與祂的子民相會，並向他們說話的地方，乃是豫表召會的聚會，而點燈是指正確的聚會方式。我們在聚會裏所作的每件事，無論是禱告、唱詩、讚美或申言，都必須使聖別的光上升。每當我們在召會聚會中經歷真正的點燈，我們定規會經歷到一些成分，就是三一神的具體表現（燈台）、神聖的性情（金）、基督拔高的人性（燈芯）和基督的靈（油）。當聖別的祭司用基督的靈這油來說話時，就使燈上升，叫人看見表徵基督不同方面的器物—陳設餅的桌子、燈台和香壇（二五23，31，三十1）。因著在聖所裏燈的照亮下正確的看見，我們就看見基督不同方面的異象，也看見通往至聖所的路。

點燈的行動是聖別的。這些燈不是在凡俗或普通的地方，乃是在聖所裏。在聖所裏我們不需要天然和人造的光，我們需要的是聖別的人來點聖別的燈。也就是說，我們不該以天然或世俗的方式聚會，不該照著我們天然的能力或所受的教育，來領悟或作任何事。今天新約裏相信基督的人，乃是真祭司，是點燈的人，該是被神據有、被神充滿並浸透、且絕對為神而活的人；他在每一方面、每一種情形下的惟一興趣乃是神。這樣的人在召會的聚會中所作的就是點燈。凡他所說、所作的，都發出光來。他一切的行動都是燈的照亮。為著基督身體的建造，我們需要藉著神的話在獨一、真正的光，就是救贖並照耀之神的光底下生活行事。

祭司體系的主要任務乃是燒香（三十7~8），並且燒香乃是作神居所之會幕裏，每一件事的中心。不論在舊約或新約，香都是表徵我們的禱告（路一10~11）。燒香要求點燈發光。先有點燈，然後纔可能燒香。我們必須藉著聖靈從主的話中得著亮光，好叫我們知道如何禱告，否則我們就會用天然的方法，按照我們的觀念來禱告。香壇的禱告實際上就是基督，乃是我們藉著基督並同著基督升到神那裏去；這對神乃是馨香之氣。復活並升天的基督是惟一蒙神悅納的。祂為神所接受，為神所悅納，所以，祂成了給神的馨香之氣。這香氣，也就是香，應當在我們的禱告裏。我們禱告時，該是禱告基督。當我們這樣以表現基督的方式禱告的時候，禱告的不只是我們，而是基督在我們裏面禱告。藉著禱告，我們與基督，基督與我們成為一。我們越像這樣藉獻上上升的香而禱告，神的榮耀也就越多降下。香升上，榮耀降下。這是真正的相通，真正的交往，真正的交通。

祭司乃是一班在內裏燒香接觸主的人，我們需要學習如何細緻的燒香，從靈的深處，不是從心思裏，發表、彰顯一些基督，而向神獻上馨香之氣。那香的煙指明，那香同眾聖徒的禱告向神焚燒，上升於神面前；這含示眾聖徒的禱告有效，且蒙神悅納。換句話說，煙指明眾聖徒的禱告有效，因為基督作為香已經加到這些禱告裏。在基督裏並以基督作香所獻上的禱告，不是為自己禱告，乃是為著神聖行政的完成，為著神供應之恩典的分賜，並為著眾召會和眾聖徒禱告。這樣的禱告管治神恩典的分賜並推動神聖行政的執行。

（劉偉倫）

報・告・事・項

- ◆ 美國國殤節特會信息暨禱研會將於五月二十九至三十日，在中部相調中心舉行，請眾聖徒代禱記念。

秋季全時間訓練呼召聚會報導

奉獻自己，見證主甘甜 接受訓練，作祭司事奉

秋季全時間訓練呼召聚會，於四月底至五月初，分別在本召會三會所、台中市召會復興會所、台南市召會裕忠路會所及高雄市召會新盛會所舉行。四個場次聚集中，總共有九十九位青年聖徒報號參加今年秋季的全時間訓練。

各地與會情形相當踴躍，其中，台北場就有近七百位聖徒參加。聚會一開始，學員們剛強豪邁的詩歌聲，將眾人的靈挑旺起來。接著播放一段訓練中心簡介影片，帶眾人看見主的恢復對訓練青年人的重視。主僕倪柝聲弟兄早已看見訓練青年人的重要性，李常受弟兄接續倪弟兄的託付來台盡職後，也多次舉辦成全訓練。一九八六年起，李弟兄正式開辦『聖經真理召會事奉全時間訓練』，吸引許多愛主的青年人踴躍參訓。二十八年以來，共有超過四千位青年弟兄姊妹完成訓練。他們投身五年福音化台灣行動，赴海外傳揚國度的福音，加強台島各地見證，如同詩歌『一件美事』所說，『對這些愛主的人，祂是全然可愛，配得我們獻上一切。我們澆在主身上的不是枉費，乃是馨香的見證，見證祂的甘甜。』

為使與會的青年聖徒明白訓練的益處和緊要，學員逐一見證，訴說他們如何藉著訓練，在職事、真理、生命、事奉、基督的身體、性格、心志和語言等八方面接受成全。剛結束鄉鎮或海外開展行動的二年級學

員，也見證因著訓練的幫助，使他們得著裝備，突破一切限制，在各地宣揚福音，執行神新約的經綸，為著建造基督的身體。最後，學員們分享蒙召參訓的經歷，他們因著看見異象，願意出代價，放下一切屬地纏累，欣然響應主的呼召。學員們蒙召參訓的見證，有如傾倒的香膏，讓場內滿了膏的香氣。許多與會的聖徒受感，紛紛流淚，願意將自己更新奉獻給主。

教師也說了一段加強的話，開啓與會的青年人，每一個蒙神拯救的人，都該作祭司來事奉神。正如路加福音一章七十四至七十五節所說，『叫我們既從仇敵手中被救出來，就可以一生一世在祂面前，坦然無懼的用聖和義事奉祂。』然而，事奉神是何其慎重，我們必須完全照著神的心意。舊約民數記給我們看見，作祭司事奉神的人，年齡必須是三十歲到五十歲，就是生命成熟，而沒有衰老的光景。祭司要照著神心意事奉神，與殿有關的一切事，都要照神的吩咐。為此，利未人在二十五歲就要進殿裏學習，三十歲纔能盡職。神安排五年的時間，叫祭司、利未人受訓練，使他們能合格的事奉。同樣的，今天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若羨慕事奉神，就需要擺出兩年時間，接受全時間訓練，作合格的事奉者，為著神的建造。



▲青年弟兄姊妹分批上台宣告奉獻

最後，眾人一同唱詩第三五首：『起來！將這交易算看：零碎換來整個一萬事、萬物、加上萬人，竟都歸你得著。』在豪邁的詩歌聲中，許多青年聖徒上台報號參訓。他們蜂擁上前，宣告奉獻。與會的父老、服事者和同伴們，也全力扶持，一同歡樂。

各地呼召聚會無不獲得熱烈的響應，我們看見青職和大學弟兄姊妹踴躍奉獻，許多青少年聖徒和初信者也領受參訓的心志。願主興起更多青年人，受主成全，為著建造基督的身體，催促主的再來！



▲在台北場，聖徒觀賞訓練簡介短片

(蕭聖暉、羅晟)

二十二會所實行神命定之路蒙恩交通

出外訪人，送會到家

自去年下半年開始，二十二會所弟兄姊妹積極走神命定之路，盼望恢復召會生活『福』和『家』的穩固架構。

在『福』的一面，起頭僅有少數聖徒週週出外叩訪，今年年初，弟兄們再向眾聖徒吹號，如今每週已有近二十五位聖徒堅定持續走出去。同時，弟兄也鼓勵我們個個盡功用，每週持續餽養福音對象。三月分，有一對父子藉著叩訪受浸得救，眾人大得激勵，福音的靈更加得著挑旺。最近的一次福音聚會中，有二十多位福音朋友受邀前來，遠超我們的預期。

除此之外，弟兄們也積極推動兒童的福音。經過三月兒童服事者暨家長事奉成全聚會後，聖徒們領受負擔，將兒童排從兩個擴增為五個，更安排每位家長都配搭服事兒童排。盼望藉著增排，能夠帶進更多兒童和家長。

在『家』的這一面，弟兄幫助我們看見藉家聚會牧養聖徒的重要，鼓勵我們送會到初信者或久不聚會聖徒的家中。聖徒們列出看望名單，在禱告聚會中提名代禱，並以訊息、電話持續關切，進而送會到弟兄姊妹家中。一位弟兄在受傷休養期間，因著聖徒堅定持續的探望，建立家中聚會，經過兩個月後，他對主話滿有享受，也回到召會生活。另有一位弟兄見證，因著聖徒鍥而不捨，週週到家中牧養，使他不僅恢復召會生活，也願配搭專項服事。讚美主，人人盡生機的功用，召會就得興旺。

(柴明德)



▲弟兄們在家中聚集、交通

三十七會所召會生活蒙恩交通

開家成排，牧養相聯

根據使徒行傳二章的記載，在召會生活的初期，信徒挨家挨戶，在神聖的愛裏過團體的神人生活，這也是我們今日召會生活的模型。

今年初開始，三十七會所弟兄姊妹們專特為著排聚

集的建立多方禱告。四月十八日下午，近一百五十位聖徒，至十二會所參加北投大區各會所共同舉辦之成全訓練。會中，許多弟兄姊妹分享在家中愛筵，與聖徒同聚的喜樂與蒙恩，帶我們看見實行神命定之路的甜美圖畫。聖徒們見證召會生活乃是神家親人彼此牧養的生活，需要有緊密的、生命的聯結。對於未能前來參加聚會的弟兄姊妹，我們應該有一種積極的靈和態度，儘量俯就他們，為他們找出路，甚至送會到家，使他們能聯於主、聯於召會生活。我們的探望要帶著基督復活大能的衝擊力，征服一切攔阻人過召會生活的消極因素。

經過成全訓練，弟兄姊妹們紛紛領受負擔，一面迫切禱告，一面積極經營小排聚會。一位聖徒把家打開，邀請弟兄姊妹週週到家中，這位聖徒數十年沒有聚會的家人，因此逐漸敞開並願意禱告。有些區將禱告聚會改為輪流到聖徒家中聚集，參加的弟兄姊妹因而增加了十餘位。

感謝主，藉著小排，更多聖徒得以盡生機功用，被培育、受成全。如此建立起普遍的祭司體系，人人都事奉，召會繁增且得著建造。

(謝李光瑩)



▲聖徒參加成全訓練，領受負擔



屬・靈・書・報・導・讀 (302)

召會的信仰、見證與立場 (第六至七篇)

書號：會 3167

本書係李常受弟兄於一九五七年五月，在台北釋放的信息集成。主僕當時在台北的特會中所釋放的信息，已刊於『教會的見證與立場』一書；本書所載者，乃為主僕講於特會以外之晨間聚會的信息，可視為前述信息的補充與應用。

信息內容

第六篇信息講述『分別基本信仰與不同見解』，第七篇則論到『維持召會見證的試驗』。

信息要點

一、以弗所書四章五節所說的『一信』，意即一個信仰。一個信仰並不在於信仰的本身，乃在於信仰的目的物。我們所信的是基督，我們信仰的目的是基督，所以基督就是我們的信仰。神在基督裏，基督又成為靈；有了基督就有神，而基督又實化為那靈。所以，我們的信仰乃是三一神。此外，我們之所以能有憑有據的相信，乃是因為神的話說，『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入神兒子之名的人，要叫你們曉得自己有永遠的生命。』（約壹五13）神的話是我們信仰的根據。我們所信的是神自己，但我們信仰的根據，信仰的憑據，乃是神的話。聖經乃是我們信仰的憑據。

二、相信聖經是一件事，對於聖經的見解又是一件事。我們不能把對於聖經的見解，當作基督徒的信仰。我們需要學習分別基本信仰與不同見解。我們信三一神在祂兒子裏面作了我們的救主，為我們受死流血，又從死裏復活，成為靈進到我們裏面，使我們得著祂的生命。這就是我們那『一信』的信仰，除此以外，沒有其他可以取代基本的信仰。若是把這以外的見解或看法當作信仰，就會造成召會的分裂。

三、每當我們來看關於召會的事，事實上就是摸到神的心意，也是摸到人的心意。一面，神的心意要得

著召會；另一面，在召會的事上，需要人的心意能體貼神的心意。在召會的事上，當人不是完全為著神的心意時，人的心意就不單純。因此，我們需要從七方面來看關於召會的事：第一，只能有一信的信仰。第二，必須拆毀一切在信仰之外的見解，不光是別人的，連自己的也都得拆毀。第三，無論甚麼人，只要不分派，不成會，我們就絕不能和他們產生分裂。第四，必須檢查自己的存心。第五，包容接納所有的弟兄姊妹。第六，絕對厭惡、棄絕造成分裂的會別。第七，與清心禱告的人一同事奉主。

生命經歷

一、我們一直要學習一個功課，就是站在『一信』的地位上，保守一信。其他關於受浸、受洗、蒙頭的見解，我們都不必用自己的手去防範、干涉或限制別人的實行。我們若學了功課，在這些事上就能向主說，『主，如果你容讓這種情形，我為甚麼不容讓？如果你讓約櫃倒，我為甚麼要去扶？如果你要叫約櫃站起來，你的手先伸出來，我的手隨後著。』如果我們學了這個功課，取了這個態度，相信許多不同的見解，有一天主都會帶過去。即使不能過去，也不會有多少妨害。

二、我們需要看見，今天召會的分裂，表面上是真理問題，內在卻是人的問題。在許多基督徒中間，人的肉體喜歡居首位，搞花樣，弄故事，結果就叫人非分不可。真理不過是藉口，是個遮護，不過是一層外皮，真實的原因乃是人的問題。我們若在主面前實在受了對付，就不會以真理見解不同而借題發揮。所以，這些分門別類的事，對於我們也是很厲害的試驗。

問題研討

- 一、試簡述以弗所書所啓示之『一信』的內容。
- 二、我們對於基本信仰和不同見解應有的態度為何？
- 三、為著召會的見證，我們需接受那七方面的試驗？

(劉耕豪)

下期豫告：

5月31日

《傳福音的原則與實行》第1~3章

6月7日

《傳福音的原則與實行》第4~5章